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1月23日16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5年1月17日以书面方式送达所有监事。参加会议的全体监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乔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经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一致认为:《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效结合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有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一致认为:《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公司章程》《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确保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有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一致认为：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定的激励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有关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月24日